承诺书及权属声明

为确保江苏省首届专利拍卖季活动的顺利开展，保障各方的合法权益，本团队现做出以下承诺及声明：

1.本团队拟申请拍卖专利全体发明人同意参与本届专利拍卖季活动并转让相关专利的主体资格。

2.本团队同意 作为团队负责人，代表全体发明人全权处理专利拍卖、转让等有关事宜。

3.本团队已了解江苏省首届专利拍卖季活动的活动规则，自愿参加该活动并遵守活动规则，愿意配合学校、江苏省技术产权交易市场及相关服务机构推进活动进程，提供一切必要的手续、文件并履行相应义务。

4.本团队将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保证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5.本团队参加本届专利拍卖季活动的专利不涉及任何专利权权属纠纷、发明人纠纷、职务发明奖励报酬纠纷、专利实施许可合同纠纷、专利侵权纠纷、专利权无效宣告程序等。

6.本团队参加本届专利拍卖季活动的专利不存在与其他任何人共有专利权的情况，未以任何形式许可他人使用，未设置质押或其他任何第三方权利，不存在保全等任何权利限制。

7.在标的专利不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禁止、限制出口的情况下，可以向境内外所有意向竞买人招商。

8.在本届专利拍卖季活动招商路演阶段，发布拍卖公告之前，如需要撤回参拍专利的，需以书面方式通知学校。

9.在本届专利拍卖季活动招商路演阶段，如果出现意向购买方并达成购买意向的，由双方以协议成交方式自行交易，江苏省技术产权交易市场不收取任何服务费，协议成交的专利计入本届专利拍卖季活动的总成交额。如果未出现意向购买方或未实现协议成交的，继续进入网络竞价阶段。

10.在本届专利拍卖季活动拍卖公告发布后，不得自行转让所委托的专利；若未经受托人书面同意而自行转让、许可的，或产生质押等任何权利负担、瑕疵以及其他情形的，本团队对由此给南京中医药大学、竞买人、江苏省技术产权交易市场以及相关服务机构造成的损失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0、在本届专利拍卖季活动拍卖公告发布后，本团队将通过江苏省技术产权交易市场及相关服务机构进行交易，如未通过江苏省技术产权交易市场及相关服务机构而擅自与他人进行交易的，仍需向江苏省技术产权交易市场支付服务费。

11、网络竞价阶段，竞买人的最高应价经买定的方式确认后，拍卖成交，本团队如不配合办理权利转移手续、或将相关专利权转让给他人的，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竞买人、江苏省技术产权交易市场及相关服务机构的一切损失。

12、通过网络竞价达成交易后，本团队同意向江苏省技术产权交易市场支付成交价5%的服务费。该服务费包含专利权变更代理费和专利权变更费，如有技术经理人事务所、技术经理人参与的，该服务费还包括技术经理人及事务所的佣金。

13、本团队同意在网络竞价成交后，买受人先将专利转让价款支付至江苏省技术产权交易市场的结算账户，江苏省技术产权交易市场在扣除成交价5%的服务费用后将剩余转让价款交付给学校。

14、因提供的信息遗漏或不准确，或者没有按照活动组织方及时、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履行义务，给活动组织方或竞买人造成损失的，由本团队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15、本承诺书及权属声明自本团队项目负责人签字后生效，且一经做出不得撤销和修改。

16、本团队参加江苏省首届专利拍卖季活动的专利清单详见附件。

团队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委托参加江苏省首届专利拍卖季活动的专利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发明名称 | 专利号 | 专利权人 | 发明人 | 申请日 | 授权公告日 | 专利年费缴至（年月日） | 竞拍起始价（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团队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